《软件过程与工具》（4.5学分）综合实践评分标准

本课程的综合实践项目，在4次实验中进行指导和检查，共分为3次迭代版本。评价过程分为综合实践1、综合实践2、综合实践3、项目答辩等4个环节进行打分。

综合项目成绩 =综合实践1×20% + 综合实践2×20% +

综合实践3×20% + 项目验收答辩×40%

**1. 综合实践1**

**内容：**需求建模1+原型设计+基本系统V1.0实现（对应Lab4实验室检查）

**评分标准：**

（1）实验表现：扣0-100分

（2）需求分析与建模：30分

（3）原型设计：30分

（4）V1.0系统实现：30分

（5）阶段报告：10分

**2. 综合实践2**

**内容：**迭代增量开发V2.0-需求建模2+系统设计1+增量系统V2.0实现（对应Lab5实验室检查）

**评分标准：**

（1）实验表现：扣0-100分

（2）增量需求分析建模：30分

（3）系统详细设计：30分

（4）V2.0系统实现：30分

（5）阶段报告：10分

**3. 综合实践3**

**内容：**迭代增量开发V3.0-需求建模3+系统设计2+需求细化+优化设计+重构代码+增量系统V3.0实现（对应Lab6、Lab8实验室检查）

**评分标准：**

（1）实验表现：扣0-100分

（2）增量需求分析建模：20分

（3）系统重构设计：20分

（4）V2.0系统实现：30分

（5）阶段报告：10分

（6）系统说明书：20分

**4. 项目验收答辩**：100分

（1）项目组答辩陈述（时间控制、表达）：20分；

（2）系统演示：30分；

（3）系统完成整体评价（完整性、可用性、工作量）：40分；

（4）项目组成员贡献分：10分。

**5. 项目突出表现**：0-3分：

（1）针对项目组超出综合实践要求的情况、创新型、技术难度等综合评估，给0-3分的突出表现加分；

（2）主要根据综合实践要求中的“迭代4”的选做情况（但不限于该要求的设定内容）来评价；

（3）该分数在课程总成绩中（即100分制）附加。